



图书基本信息



内容概要



书籍目录

精彩短评

- 1、当年的校园小说的先锋，现在四姑娘的书真是没法和这本比，因为没有可比性
- 2、经典得，不得不看的作品；久远得，我只记得她的经典。
- 3、小时候的回忆
- 4、陈明、陈晓旭、谢欣然、萧遥一个又一个名字陪伴了我从初中到现在。纵然是郁秀八十年代写的，但现在看仍然没有任何隔阂。栩栩如生丝毫不为过。心理描写，纠结的暗恋，有着大社会背景的绿卡等等.....这本书真的、的确很好。
- 5、那个青葱啊~
- 6、在县图书馆里面借到这本，但神奇的是居然没有正主花季雨季，果然是县图书馆！差评
- 7、N年前在课堂上看过的一本小说之一
- 8、我的青春言情入门
- 9、曾经的青春年少
- 10、第一部
- 11、这辈子读的第一本言情小说。。。
- 12、少年的记忆。
- 13、至少看过5遍
- 14、初中最难过的时候读的，当时的封面上没有这朵花
- 15、重新看，才发现这本书在当时对我的影响有多大大都都不知道！
- 16、初中生时爱看的一本书，现在看有些幼稚
- 17、喜欢
- 18、小学毕业 同一家租书铺！！幼小、悸动的心啊.....当时一直希望十七岁不哭也有一本书！
- 19、不再来
- 20、小学还是初中时看的，那时这个很红
- 21、多美好的一本书，想当年真是欲罢不能，所以一定给5星
- 22、就是那本看了好几遍的书，重复看的书，像是在看自己故事的书。
- 23、当年的极品啊
- 24、初中时读震撼了我的心，现在想起来还是觉得这本书写的很好，成长的烦恼都写出来了。
- 25、忽然想起初中时候喜欢的书，按照那个时候的心情会给四星吧。
- 26、校园小说流行的时代，看着玩，结果让我幻想多起来了
- 27、最爱之一
- 28、某年夏天走过大半个城市终于找到的一本书,翻烂了...
- 29、花季雨季的年轻读的文字，只记得很喜欢。
- 30、这是我看的第一本小说，可惜那时我已经初中毕业了。
- 31、回忆
- 32、那个年代，还可以。
- 33、深圳校园故事，看的时候很羡慕，青春如此精彩！有快乐，有悲伤，有惊喜，有烦恼，有爱，有恨，有爱情，有友情，有反抗，有妥协。。。。。
- 34、真青涩
- 35、当时非常热，媒体中谈论的非常多。自己对作品却提不起任何兴趣，因为名字太诗意，自己却已经不再是学生了。
- 36、挺好的！蛮有感触的~
- 37、好怀念啊
- 38、初三上学期的时候打电筒读过，害得我右眼150°近视，现在想起来，太不值。
- 39、上大学之后看的第一本书，也是第一本在图书馆看完的书~
- 40、啊啊！
- 41、在新华书店看过
- 42、我们高中时期最流行的校园小说！
- 43、上高中读过，类似言情小说



- 44、第一次读的青春校园小说
- 45、当时我才十四五岁。啊啊啊
- 46、貌似是读的第一本小说，老爸买给我的电子图书馆里看的，但是看的书，太少了，不过这个挺好的。
- 47、初中语文老师老魏那里看的，当时觉得很好，现在回头想想，也就那样吧
- 48、青春期故事，现在看起来太纯了。背景是很特定的年代，显得有些久远。
- 49、读了还想读，这样的青春才交无悔吧
- 50、貌似读过的第一本小说

- 1、已经记不清是什么时候读过这本书了，可是依然记得书中那份青涩的爱情，纯真的友谊。它已经不是一本书了，而是那个年代我们这一辈人的共同记忆！
- 2、小学的时候吧，问好友借了这本书，我看的第一本校园小说呀~~一些高中生的事情，当时还没有读高中，所以就觉得格外新鲜吧，当然吸引我的还有这本书的一个卖点吧--特区的高中生==我但是在想，那么遥远的深圳，生活着怎样的一群人呀~他们是不是和我们很不一样呀~那本书可能是我关于深圳最早的认识了吧以至于当时一个朋友要移民加拿大，我们还在讨论加拿大是不是和深圳一样远呀==然后，小学毕业，这本书自然就忘记了，大学，我竟然去了一座离深圳很近很近的城市，第一次去深圳时，忽然就想起了这本书，想起了书中的描述，想起了而是的我的那些对于深圳的想法，竟然一次，我好像还恰好看到了书中描述的某个地方，一时非常感慨。大学的图书馆里竟然也有这本书，于是又读了一次，伴着小时候的回忆。。。
- 3、小学的时候，妈妈买给我的书。也许那会还太小，看第一遍时没有特别的深切感受，直到自己上了初中高中看第二遍第三遍的时候，愈发的喜爱这本书，喜欢里面塑造的每一个人物，刘夏，欣然，萧然，余发，陈明，王笑天.....也记得自己看着本书时候的姿势，在床边一角靠着立在大沙皮狗，还很小。花季，貌似是指初中期间的年纪，也就是13~15岁，雨季就是高中吧16~18岁，还有几天就要过20岁的生日了，我的花季雨季通通都过去了。这本书和《十七岁不哭》或许是我最早接触到的青春读物，那个时候还没有郭敬明，没有韩寒，张悦然，没看过story100，不知道《萌芽》，即使后来看过后者再看《花季雨季》也不觉得逊色，完全是两种风格的作品，不知道等上到大学后大家再看郭敬明什么的会不会觉得有些过了.....但我想再看一遍《花季雨季》应该只会更有成长的体会吧。一直都觉得这本书写得很朴实，简单，就是讲述，写了一帮高中生的生活，选了几个有代表的人物，讲了他们生活中的事，地点选择了那会在在我看来很远的深圳，也算是具有那个年代的时代特征吧。书中写感情方面，早恋写得很模糊隐约，萧然和隔班的女生，暗恋发生在他们身上，没有开始却已经终结，连对方的名字都搞错.....不知道是我们现在都太过开放还是怎么的，一段感情的步骤越来越少，最开始那种默默关注对方，微妙的只有两个人才懂的东西很少了，取而代之的是暧昧吗？现在常觉得年代还是老的好，一本老的青春读物里的感情都让我咀嚼，自己体会书上那没有开口的爱，路过对方班时候轻轻的看一眼，车站等车时每次都想开口却从未开过口，下雨天操场送伞.....而另一边欣然的感情.....因为喜欢而去简短的发，在纸上无数遍的将对方的名字一点点的写，抄普希金的诗（哈，我是那会才知道普希金的，还因此看了很多普希金的诗类~）而书中刘夏和王笑天的感情，自然的让人羡慕，两个人互相喜欢却仍以朋友方式的在一起，全校的人都知道他们是“一对”，即使他们谁也从未说出口过，但是双方都知道，很值的珍惜的感情。书中除了写学生也写父母，写欣然爸爸和女儿的谈话，不知道为什么，凡是写父亲和女儿之间的爱我总是深有体会，以前我总觉得我爸爸是世界上最爱女儿的，但慢慢地发现每个爱撒娇可爱的女儿都有着把他们宠上天的爸爸，欣然爸爸和她的谈话即使不说破，也能正确的指导女儿成长的。而刘夏父母离异，欣然爸爸给王笑天爸爸送礼.....这些都能在生活中找到影子。书中我印象深刻的还有全班的爱情讨论会，难能可贵，好笑的是，我们初中的时候因为班里早恋风气严重，班主任也开了一场类似的班会，但大部分同学欲言又止.....那场班会在我眼里很失败，我当时就想，也许小说就是小说吧.....还有其他关于成长方面的，在同学间对于好学生和坏学生的看法，同性之间的友谊，老师和学生的感情，走出社会的实习，面对高考的选择.....“小心早生发华”？我忘了是不是一节的题目是这个了.....在我眼中，这本书写的最成功的地方还是人物的塑造，像对陈明这种学习特别好的学生，作者并没有全篇否定，在细节中注入了细腻的一面.....我想这本书，对我来来说是一部关于成长的正面教材，它给了我那个时候的一些思考，书中的人物写的很真，我在心中给他们每个人都设想了我认为应该的样子，所以后来它拍成了电影（李晨演的王笑天）我怎么看都觉得别扭，觉得不符合我想的~~哈哈~~~这在我看来，可是作者最大的成功.....这本书看过的这么多年后，在写这篇书评的时候，那本书并没有在手边，可书中的情节却不断地进入思绪，不用硬想，它们都出来了.....那些情节，哎~~我想看过的人一定会有人跟我有一样的感觉吧.....如果正值花季雨季的你，可以看看，不过，我真不知道现在孩子们的品位跟我那个时候.....或许，这本书还是适合已经看过的人，和我一样缅怀。我又想再看一遍了。
- 4、纯洁。这是我对这本书唯一的评价。这一切都太过美好，纯洁的学习，纯洁的游戏，纯洁的暗恋，纯洁的人生，纯洁的教育，一切都仿佛没有一丝的杂质，完完全全都是一副干净的白纸。我喜欢那

样的青春，我本以为我自己的青春也是那样的灿烂和美丽，我喜欢郁秀那充满灵气的文笔来像我们述说这一切的平淡和朴实。对，那是朴实和平淡的，平平淡淡的人生，却让我们无比羡慕。如今，已经时隔八年再来看这本书了，我还是那样的被她给吸引，我无法去和自己乱的一塌糊涂的人生去比较，我只是知道，我爱这一切。

5、小学的时候挺喜欢的，算是开了描述青春懵懂躁动的书籍之先河。就书籍来说并没有写的特别好，但由于它有里程碑的意义，所以才那么出名。

6、我不知道现在再回头看这本书是怎样的感觉。但在上初中那时候，它真是让人耳目一新。我已经不想写评价了，只是牢记着多年前捧着书那欲罢不能的感觉。

7、我小学六年级的时候就看了这本书，当时对这本书里面的内容感觉非常棒，那时候充满了对高中生活的向往与追求，但是等我真的上了高中的时候现实并不是那么美好，让我的心情瞬间低落，我总结了没有什么美好的东西！·！总是在我懵懂的时候你给了我美好的幻想，让我把这个幻想当作了梦一样的去生活，结果当我发现这只是个梦的时候，那又能怎么样？还不是继续活着，所以不要把梦当作现实一样的对待，结果只能让自己更加的伤心！！

8、这本书也是高考后去书店买的，因为老早就听说了，而还好像还拍了电视剧，所以才想看看的，现在已经是七年前的事了。

9、有点早熟，看这本书的时候刚刚小学五年级对高中生活产生了无尽的美好遐想最后发现都是“吓想”不过很好，起码给了我很多年做梦的机会不然连梦境有没有，不是更可悲

10、刚看完《花季雨季》就又倒在床上睡去了，可能是昨天太迟睡了，今天又太早起来的缘故，觉得这本书写的很好，也写的很真，没有一般青春小说的做作之感。不过，感觉自己的高一的时候没他们成长的那么快，他们个个都是好样的。陈明，这个读书没话说，但开始的时候根本不爱理人，或者说仅仅是生活在一个自己的世界里，他的世界里没有别人，或者是看不起别人。但而后他终于明天了一些，可以看的出他的成熟，他是有目标有抱负的人。他的毅力让我惊讶，也让我心声敬意。欣然，这是个非常棒的女孩子，写的一手好字，其中最让我感受最深的是她当小拉长的那一段，她一个人去一个工厂打工，确实锻炼到不少，也成长了不少，我也需要那样的或者其他的经历吧。晓旭，文章中用了很多她的日志做为内容，写她的成长，写她的感受，她原来爱上了老师，呵呵，也许是因为她希望成熟的男生吧，但引用其中一句话，那未免也喜欢太成熟了的吧。相信里面说的一句话，每个人在青春期肯定有一个爱慕的对象，对这句话我是毫无疑问的，就算说没有，也只是不好意思说而已。还有那漂亮的刘夏，她终于想开了，让他们父母离婚了，而自己也因为自己的优秀而最终去演戏了。不管在什么时候什么地方，读书都是非常有用的，education does count，这是比尔盖茨的原话，而我也越来越发现读书的乐趣和用处了，人有目标是好的，这样才能让人奋起直前。陈明，让我学会了要有目标，并坚持自我，向目标挺进。王笑天，让我明白了以心比心的重要性，和勇于承认错误是男子汉的表现，欣然，让我懂得了社会实践以及旅游的开拓视野，很多事情都要自己去尝试下，这才是好的。这一切的一切都跟原来我们高中的生活多么的相似，有爱慕的对象，有打闹的兄弟，这些都已经过去，成为美好的回忆，因为人终究要长大。站起身来，挥挥手，向过去的自己说再见。花季雨季，也是我的花季，也是我的雨季。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